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北區

承辦人：李熙媛

電話：(02)-27208889/1999轉6351

傳真：02-27593361

電子信箱：edu_hse.21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北投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2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中字第110302634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獨招簡章及招生海報各1份 (14285349_1103026343_1_ATTACH1.pdf、
14285349_1103026343_1_ATTACH2.jpg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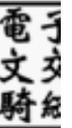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送桃園市羅浮高級中等學校「110學年度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簡章」及「招生海報」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110年2月20日桃教高字第110001454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羅浮高中為桃園市唯一具餐旅群之公立高中，110學年度招收第一屆學生，結合復興區觀光餐飲資源，以原住民文化為發展主軸，開設餐飲管理科及觀光事業科。
- 三、旨揭簡章可同步至羅浮高中校網(<http://www.lfsh.tyc.edu.tw>)下載使用，簡章重要事項摘錄如下：

(一)招生對象及地區：

- 1、招收全國具原住民族身分之國中畢業生或具同等學力資格者。
- 2、符合身障生相關證明文件之國中畢業或具同等學力資格者。



(二)招生科別及名額：

- 1、餐飲管理科4名。
- 2、觀光事業科6名。

(三)報名日期：110年4月12日(星期一)起至110年4月23日(星期五)止。

(四)報名作業：

- 1、應屆生一律由現就讀之國中代為辦理集體報名；非應屆或具同等學力資格報名者，請親自至羅浮高中現場辦理報名，並請提供下列文件正本及影本，正本於名現場檢核後歸還，影本存留羅浮高中查閱：(1)身分證 (2)學歷證件。
- 2、各國中校內報名結束後，彙整資料於110年4月12日(星期一)至110年4月23日(星期五)止，將報名資料正本，以掛號方式郵寄至該校，以郵戳為憑。郵寄報名資料前，請先傳真報名統計表(附件6)，並來電確認。(傳真電話：(03)382-5586；連絡電話：(03) 3825585分機510)

(五)報名費：免收。

(六)錄取公告：110年5月5日(星期三)上午9時。

(七)錄取報到：110年7月8日(星期四)上午8時至中午12時。

(八)其他相關規定請詳閱招生簡章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(含完全中學)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國立政治大學附屬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(國中部)、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(含完全中學)

副本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
